

附件 3:

## 公共交通服务商非机动车回收补贴方案

### 一、回收范围

我校师生员工本人持有的自行车及电动自行车。

### 二、非机动车回收要求

1. 携带本人身份证、校园卡（教工卡）、车辆购买发票（原件或复印件）或车辆购买记录等凭证。

2. 无车辆购买凭证的，本人需签署一份承诺书，确保车辆购买来源合法。

### 二、非机动车回收补贴政策

为协助师生及时处理自有非机动车，经协商，共享单车及共享助力车服务商将委托第三方公司在我校开展非机动车回收业务，并予以适度补贴。师生可根据本人需要选择下列任意一种非机动车的回收补贴方案，具体补贴政策如下：

车辆类型	回收方式	服务商非机动车回收补贴政策	
		美团共享单车	哈啰共享助力车
自行车	① 现金	除支付车款现金外，美团另赠送 1 张单车骑行月卡	不参与二手自行车的回收
	② 骑行卡	师生收到车款现金后，购买 4 张季度卡（每张卡 24 元，共 96 元），美团另赠送 2 张单车骑行月卡	

电动自 行车	①现金	除支付车款现金外,美团另赠送1张单车骑行月卡	除支付车款现金外,哈啰另赠送1张助力车骑行月卡(价值49.5元)
	②骑行卡	师生收到车款现金后,购买4张季度卡(每张卡24元,共96元),美团另赠送2张单车骑行月卡	师生收到车款现金后,购买4张季度卡(价值356元),哈啰另赠送2张助力车骑行月卡(价值99元)

备注:

- 1.美团共享单车骑行卡需在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兑换,哈啰共享助力车骑行卡有效期为3年;
- 2.美团共享单车骑行卡可在将军路校区师生之间转赠,哈啰共享助力车骑行卡限本人使用,不可转赠;
- 3.选择骑行卡补贴后,一经使用不支持退款。

### 三、回收时间

2023年3月至6月的每月第一周(周一至周五)  
10:00-17:00(节假日、中午正常服务)。

### 四、回收地点

将军路校区小西门。